

GENOR

B I O P H A R M A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GENOR BIOPHARMA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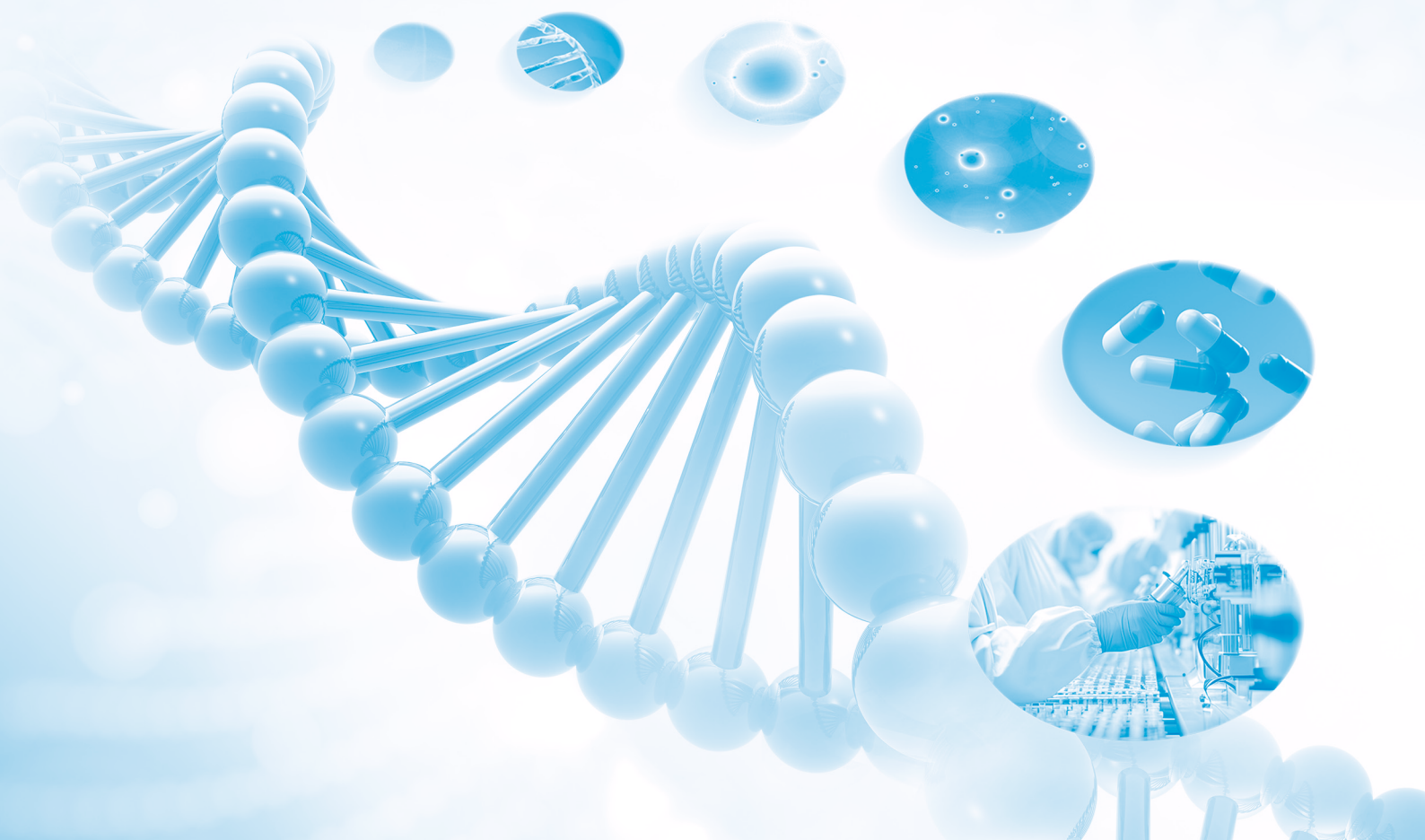


2025

中 期 報 告

目錄

公司簡介	2
公司資料	6
財務摘要	8
業務摘要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其他資料	29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56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57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5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1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3
釋義	74



公司簡介

我們的使命

持續以「服務中國乃至全球患者、為他們提供創新療法」為使命，本公司致力於成為創新療法發現、研究、開發創新生物藥的引擎。

概覽

本集團自2007年成立以來，着力打造成為具備藥物創新研發、臨床前研究、臨床開發、註冊和化學、製造及控制（「CMC」）開發的創新性公司。

自2022年成功推出「聚焦、優化、加速、拓展」的發展戰略，並在2023年取得初步成效後，本集團在報告期內成功實現企業的輕資產運營，大幅降低運營成本。降本增效的同時，積極開展戰略合作，並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遞交有關建議合併的新上市申請（「新上市申請」），本集團同時積極推進管線進展和新藥報批，本集團申報的1類創新藥鹽酸來羅西利片（商品名：汝佳寧）已於2025年5月27日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批准，獲批適應症包括：該藥適用於激素受體（HR）陽性、人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HER2）陰性（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成人患者；與芳香化酶抑制劑聯合使用作為初始內分泌治療；與氟維司群聯合用於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患者。該藥品上市為患者提供了新的治療選擇。

在對外合作拓展方面，本集團與億騰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億騰醫藥」）於2024年9月13日訂立合併協議（「合併協議」），本公司將通過合併方式收購億騰醫藥（「建議合併」）；於2025年1月24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訂立合併協議的修訂協議，以延長提交有關建議合併的新上市申請截止日期及建議合併交割的最後截止日期；並於2025年4月15日，向聯交所提交有關建議合併的新上市申請。該建議合併將帶來多維度的優勢互補形成顯著的協同效應，包括研發能力與商業化平台的互補，產品管線與市場拓展的協同，財務資源的優化的整合。該建議合併將期望實現「研發驅動」與「產品商業化」的雙向賦能，在研發、銷售、生產、財務等環節的深度整合，預期將提升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建議合併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反向收購，因此須取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且於建議合併交割後經億騰醫藥及其附屬公司擴大後的集團（「經擴大集團」）亦須滿足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基本上市資格要求。

公司簡介

於2025年1月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嘉和生物藥業有限公司（「**嘉和生物藥業**」）與億騰醫藥就兩款三抗訂立合作開發協議（「**合作開發協議**」）：GBD218為靶向CD3/BCMA/GPRC5D的三特异性抗體先導分子，而GBD220項目旨在產生CD3/CD19/BCMA三特异性抗體。上述兩款三抗均處於早期發現階段（臨床前候選化合物（「**PCC**」）前階段）。

於2025年5月28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蘇州億騰藥品銷售有限公司（「**億騰（蘇州）**」）就GB491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來羅西利(GB491)的上市許可持有人（「**MAH**」））指定並委任億騰（蘇州）作為來羅西利(GB491)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境內責任人。

於2025年7月1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來羅西利(GB491)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將就來羅西利(GB491)於中國境內的研發、生產、進口、分銷、招標及後續本地化生產及營銷向本集團提供業務服務。於2025年7月1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GB268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將就GB268的研發及生產事宜向本集團提供業務服務。

於2025年7月14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來羅西利(GB491)訂立獨家委託協議，據此，本集團獨家委托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負責來羅西利(GB491)進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國家醫保目錄**」）的申報及進入目錄後於中國的落地執行相關工作。

在聚焦核心管線開發和新藥報批方面，基於來羅西利(GB491)聯合來曲唑用於晚期一線乳腺癌的三期臨床研究期中分析達到主要終點，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於2024年3月13日受理來羅西利(GB491)用於與來曲唑聯用治療既往未接受過系統性抗腫瘤治療的激素受體(HR)陽性、人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陰性（「**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晚期一線乳腺癌）的新藥上市申請（「**NDA**」），並於2025年5月27日獲NMPA批准。

於2023年3月28日，NMPA正式受理來羅西利(GB491)用於與氟維司群聯用治療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晚期二線乳腺癌）的NDA，並於2025年5月27日獲NMPA批准。

《自然通訊》雜誌(Nature Communications)於2025年1月16日，發表了以「來羅西利片(GB491)聯合氟維司群治療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LEONARDA-1一項III期隨機試驗」為題的三期研究(LEONARDA-1)結果的文章。

公司簡介

GB268(抗PD-1/VEGF/CTLA-4，三特異性抗體)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另一款有顯著創新性的三特異性抗體，特異性靶向PD-1、VEGF和CTLA-4。臨床前結果顯示相較PD-1、CTLA-4和VEGF三個單抗的聯用，以及抗PD-1/VEGF雙抗，或抗PD-1/CTLA-4雙抗，GB268能顯著增強抗腫瘤效果，且安全性更好，有潛力成為一款升級版的免疫檢查點抑制劑。GB268於2025年3月已經完成食蟹猴4周重複給藥良好實驗室規範(「GLP」)毒理研究，多次給藥後各劑量組均未見嚴重藥物相關不良反應；並於2025年上半年已完成2批藥品生產質量管制規範(「GMP」)中試生產放行，藥品可供臨床研究使用。NMPA已於2025年5月9日受理了GB268(抗PD-1/VEGF/CTLA-4)的IND，並於2025年7月17日批准了IND。

GB261 (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的I/II期淋巴瘤臨床試驗中獲得的良好的安全性和藥代動力學特點以及臨床抗腫瘤活性與GB261的分子設計機制相一致，展現出富有前景的療效和良好的安全性。GB261 I/II期研究的初步結果在第65屆美國血液學年會(ASH)以壁報形式展現。本集團於2025年6月獲GB261的被許可人Candid Therapeutics, Inc.告知，Candid Therapeutics, Inc.於其許可引入的新型T細胞銜接器(GB261)用於自身免疫性疾病臨床評估方面取得進展。首批患者已接受GB261給藥且耐受性良好。此外，GB261的皮下給藥配方已經確定。

本集團自研的全球首個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GB263T在治療劑量(1,260-1,680 mg)顯示出富有前景的療效，同時顯示了具有優勢的安全性特徵。

早研方面，本集團研發專注開發具有同類首創(「FIC」)／同類最佳(「BIC」)潛力的靶點和項目，已完成多個臨床前候選化合物(PCC)分子開發，均為創新性較高的有潛力成為同類最佳的雙／多特異性抗體項目。

本集團的候選藥物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依托各部門的高度專業性、緊密協作，和積極拓展對外合作，持續推進管線創新藥物在全球範圍內的臨床進程。

公司簡介

產品管線

圖例展示我們在中國以及全球範圍內各個治療領域正在開發的強大候選藥物產品管線，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臨床階段抗體候選藥物的開發狀況：

產品	靶標/MoA (參考藥物)	適應症	類別	商業權利	早研	臨床前	IND Enabling	I期	II期	III期	NDA
來羅西利 (GB491)	CDK4/6+AI (與來曲唑聯用)	1線HR+/HER2-乳腺癌	新藥 (許可引入)	亞太地區， 不包括日本							NDA 獲批
	CDK4/6+SERD (與氟維司群聯用)	2線HR+/HER2-乳腺癌									NDA 獲批
GB261	CD20/CD3 (1)	自身免疫性疾病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I期(2)			
		非霍奇金淋巴瘤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I/II期同步			
GB263T	EGFR×c-Met×c-Met	非小細胞肺癌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I/II期同步			
GB242 (英夫利西單抗)	TNF-α	類風濕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 銀屑病、克隆恩病、潰瘍性結腸炎	生物類似藥 (內部研發)	全球							NDA 獲批
GB226+GB492 (保羅利單抗 +IMSA101)	PD-1 (GB226) + STING	實體瘤	新藥 (許可引入)	亞太地區， 不包括日本							
GB221 (Coprelotamab)	HER2	HER2+ 1線/2線+ 轉移性乳腺癌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23	RANKL	骨巨細胞腫瘤、絕經後骨質疏鬆	新藥 (合作開發)	全球							
GB241 (利妥昔單抗)	CD20 (利妥昔單抗)	1線彌漫大B細胞淋巴瘤	生物類似藥 (內部研發)	共同開發							
GB251	HER2 ADC	HER2+ 1線/2線+ 轉移性乳腺癌	新藥 (合作開發)	全球							
GB268	PD-1/VEGF/CTLA-4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I期			
GB262	PD-L1/CD55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64	Claudin 18.2/CD3	胃腸道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66	PD-L1/LAG3/LAG3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67	CD3/BCMA/GPRC5D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3)							
***	Undisclosed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註釋：

- (1) 授予Candid Therapeutics, Inc.全球獨家許可（不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以開發、使用、製造、商業化及以其他方式利用GB261；
- (2) Candid Therapeutics, Inc.已啟動在大中華區（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之外區域的自身免疫性疾病I期臨床試驗；
- (3) 即向億騰醫藥轉讓在全球開發、生產及商業化GBD218的權利；

* 數個未公開的候選分子處於發現階段

GB226 PD-1及GB221的持續內部開發已暫停，等待進一步評估發展戰略和資源配置。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翁承毅先生(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呂東博士(於2025年6月26日退任)

于鐵銘先生

劉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冠豪先生

陳文先生

崔白女士

審核委員會

馮冠豪先生(主席)

劉逸先生

崔白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文先生(主席)

于鐵銘先生

馮冠豪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文先生(主席)

呂東博士(於2025年6月26日退任)

馮冠豪先生

崔白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葉德偉先生

授權代表

于鐵銘先生

葉德偉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碧波路690號

6號樓501-02室

郵編：20120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20室

(自2025年1月10日起生效)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第一座

11樓1101-1104室

有關中國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5號

財富金融中心20層

郵編：100020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26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JP Morgan Chase Bank N.A.

Hong Kong Branch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28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東方支行

中國

上海世紀大道1192號

股份代號

6998

公司網站

www.genorbio.com

財務摘要

- 於報告期內，**總收益**為約人民幣3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與TRC 2004, Inc.簽訂的許可及股權協議，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約人民幣14.5百萬元。
 - 於報告期內，**研發開支**為約人民幣74.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109.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研發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減少；及(ii)我們的新藥研發費及臨床試驗開支減少。
 - 於報告期內，**全面虧損總額**為約人民幣54.3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約人民幣141.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開支減少。
 - 根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經調整虧損⁽¹⁾為約人民幣59.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130.2百萬元。
- (1) 經調整虧損乃按報告期內虧損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計算。有關報告期內虧損與本集團經調整虧損的對賬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回顧」一節。

業務摘要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成功實現企業的輕資產運營，有效降低運營成本。在降本增效的同時，本集團積極推進戰略合作，向聯交所遞交了有關建議合併的新上市申請；本集團同時積極推進管線進展，1類創新藥鹽酸來羅西利片（商品名：汝佳寧）已於2025年5月27日獲NMPA批准，獲批適應症包括：該藥適用於激素受體（HR）陽性、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HER2）陰性（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成人患者；與芳香化酶抑制劑聯合使用作為初始內分泌治療；與氟維司群聯合用於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患者。為推進來羅西利(GB491)的商業化及國家醫保目錄申請，本集團與億騰醫藥訂立了來羅西利(GB491)的獨家委託協議。來羅西利(GB491)的本地化生產技術轉移及上市準備工作在同步展開。核心管線GB268（抗PD-1/VEGF/CTLA-4，三特異性抗體）I期臨床試驗申請已獲NMPA批准，並啟動了FIH臨床試驗；GB261（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用於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臨床試驗已在大中華區之外區域開展。

戰略合作

- 於2024年9月13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訂立合併協議，本公司將通過合併方式收購億騰醫藥，作為代價，本公司將向億騰醫藥的股東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緊隨建議合併完成後，原億騰醫藥股東將持有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約77%，而股東將持有約23%（最終發行規模視乎建議合併交割時的相關股份數）。
- 於2025年1月24日，本集團及億騰醫藥就合併協議訂立修訂協議，以延長提交新上市申請截止日期及建議合併交割的最後截止日期。本公司已於2025年4月15日向聯交所提交新上市申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及2025年4月15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5日的新上市申請上市文件的申請版本。
-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及億騰醫藥正在處理監管機構的意見及更新通函所載的資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5日的公告。
- 於2025年1月2日，嘉和生物藥業與億騰醫藥就兩款三抗訂立合作開發協議：GBD218為靶向CD3/BCMA/GPRC5D的三特異性抗體先導分子，具有治療多發性骨髓瘤的潛力，而GBD220項目旨在產生對自身免疫疾病有治療潛力的CD3/CD19/BCMA三特異性抗體。上述兩款三抗均處於早期發現階段（PCC前階段）。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
- 於2025年5月28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GB491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來羅西利(GB491)的MAH）指定並委任億騰（蘇州）作為來羅西利(GB491)在中國的境內責任人。

- 於2025年7月1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來羅西利(GB491)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將就來羅西利(GB491)於中國境內的研發、生產、進口、分銷、招標及後續本地化生產及營銷向本集團提供業務服務。於2025年7月1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GB268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將就GB268的研發及生產事宜向本集團提供業務服務。
- 於2025年7月14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來羅西利(GB491)訂立獨家委託協議，據此，本集團獨家委託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負責來羅西利(GB491)進入國家醫保目錄的申報及進入目錄後於中國的落地執行相關工作。

管線最新情況

來羅西利(GB491，差異化的口服CDK4/6抑制劑)－致力於為乳腺癌患者提供更優有效性和耐受性的CDK4/6抑制劑

- 基於來羅西利(GB491)聯合來曲唑用於治療晚期一線乳腺癌三期臨床研究的期中分析達到主要終點，NMPA於2024年3月13日受理來羅西利(GB491)用於與來曲唑聯用治療既往未接受過系統性抗腫瘤治療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晚期一線乳腺癌）的NDA，並於2025年5月27日獲NMPA批准上市。
- NMPA於2023年3月28日正式受理鹽酸來羅西利(GB491)用於與氟維司群聯用治療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治療晚期二線乳腺癌）的NDA，並於2025年5月27日由NMPA批准上市。
- 《自然通訊》雜誌(Nature Communications)於2025年1月16日，發表了以「來羅西利片(GB491)聯合氟維司群治療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LEONARDA-1一項III期隨機試驗」為題的三期研究(LEONARDA-1)結果的文章。

GB268(抗PD-1/VEGF/CTLA-4的三特异性抗體)

- GB268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另一款有顯著創新性的三特异性抗體，特异性靶向PD-1，CTLA-4和VEGF，具有新穎的分子設計，很好地平衡了不同臂的抗體活性。臨床前結果顯示相較PD-1，CTLA-4，VEGF三個單抗的聯用，以及抗PD-1/VEGF或抗PD-1/CTLA-4雙抗，GB268能顯著增強抗腫瘤效果，且安全性更好，有潛力成為一款升級版的免疫檢查點抑制劑。

業務摘要

- GB268於2025年上半年已完成2批GMP中試生產放行，產品批間一致性好，純度高，穩定性好，藥品可供臨床研究使用；並於2025年3月已完成食蟹猴4周重複給藥GLP毒理研究，結果顯示低中高各劑量組均可見藥理作用相關的T細胞激活，但均未見嚴重藥物相關不良反應，提示該分子具有良好的安全有效性。NMPA已於2025年5月9日受理了GB268(抗PD-1/VEGF/CTLA-4)的IND申請，於2025年7月17日獲NMPA批准開展FIH I期臨床試驗。

GB261 (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

- GB261是第一個與CD3低親和力結合並保持Fc功能(ADCC和CDC)的TCE，有望成為一種更好更安全的T細胞銜接器治療藥物。GB261在澳大利亞及中國多個臨床研究中心開展的I/II期淋巴瘤臨床試驗已完成。其獲得良好的安全性和藥代動力學特點以及臨床抗腫瘤活性與GB261的分子設計機制相一致，展現出富有前景的療效和良好的安全性。GB261 I/II期研究的初步結果在第65屆美國血液學年會(ASH)以壁報形式展現。本集團於2025年6月獲GB261的被許可人Candid Therapeutics, Inc.告知，Candid Therapeutics, Inc.於其許可引入的新型TCE(「**GB261**」)用於自身免疫性疾病臨床評估方面取得進展。首批患者已接受GB261給藥且耐受性良好。此外，GB261的皮下給藥配方已經確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的公告。

GB263T (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

- GB263T(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是全球首個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靶向EGFR和兩個不同cMET表位，如此設計乃為增強其安全性和有效性。GB263T具有高度差異化的設計，表現出多種作用機制，可同時抑制原發性及繼發性EGFR突變及cMET信號通路。
- GB263T的I/II期臨床試驗由廣東省人民醫院牽頭，目前已完成I期劑量爬坡。共15例非小細胞肺癌患者接受了至少一次GB263T治療。所有患者既往均接受過3代EGFR-TKI和含鉑化療治療，既往接受系統治療的中位線數為3線。
 - GB263T在治療劑量(1,260-1,680 mg)顯示出富有前景的療效。
 - 同時顯示了具有優勢的安全性特徵。
 - 更新的研究數據已被2024年歐洲腫瘤學會年會(ESMO)接受，並於2024年9月14日發表。

全球創新的新藥研發

- 本公司研發專注開發具有FIC/BIC潛力的靶點和項目。已完成多個PCC分子開發，均為創新性較高的有潛力成為同類最佳的雙／多特異性抗體項目。

推進CMC質量及效率的持續優化

- 踐行本公司「聚焦、優化」的戰略，本公司的CMC團隊持續推動項目內部及外部合作工作流程的平台化建設。
- 通過培養基、層析填料、一次性耗材（配液袋、儲液袋、灌裝袋、過濾器）、輔料等國產化的探索，在不影響品種產量和質量的基礎上，我們大幅降低生產成本、提高了供應鏈的穩定性，減少倉儲成本，加強了流動資金效率。
- 我們持續推進蛋白快速表達、高通量純化、全方位特性及工藝適用性評估的分子可開發性評估平台建設及優化，更好的服務於新藥研發的候選分子篩查，並結合項目需求，推進高濃度製劑開發平台開發和應用。
- 我們進一步優化質量控制和質量研究平台。推進階段適用性質量體系和藥品MAH相關質量體系建設，啟動藥品品種檔案建立；依據雙方制定的「質量協議」，在GXP的環境下，監督和指導CDMO公司的工藝開發，過程控制，生產，檢測方法的轉移和確認，最終產品的放行以及倉儲，運輸都滿足GXP符合性。使工作方式和合作效率都收穫了進一步優化。
- 在解決諸如異源配對率低、聚體含量高，同源二聚體雜質的去除、中間體不穩定、活性分析方法困難，製劑處方尤其高濃度製劑開發困難等行業痛點問題之餘，本公司CMC團隊在GB261（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GB263T（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以及GB268（抗PD-1/VEGF/CTLA-4，三特異性抗體）等產品的CMC工藝技術開發、藥品生產放行及穩定性研究等方面展現出行業領先的實力和快速推進的執行力，為臨床研究提供品質優，且穩定性好的藥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戰略合作以及候選藥物管線的開發／註冊繼續取得顯著進展。主要企業成就如下：

1. 報告期內事項

戰略合作和商業化

如上文「業務摘要－戰略合作」一節所載，在本集團與億騰醫藥於2024年9月13日訂立合併協議的基礎上，於2025年1月24日，本集團及億騰醫藥就合併協議訂立修訂協議，以延長提交新上市申請截止日期及建議合併交割的最後截止日期。本公司已於2025年4月15日向聯交所提交新上市申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及2025年4月15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5日新上市申請上市文件的申請版本。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及億騰醫藥正在處理監管機構的意見及更新有關新上市申請通函（「通函」）所載的資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5日的公告。

如上文「業務摘要－戰略合作」一節所載，於2025年1月2日，嘉和生物藥業與億騰醫藥就兩款三抗訂立合作開發協議：GBD218為靶向CD3/BCMA/GPRC5D的三特异性抗體先導分子，具有治療多發性骨髓的治療潛力，而GBD220項目旨在產生對自身免疫疾病有治療潛力的CD3/CD19/BCMA三特异性抗體。上述兩款三抗均處於早期發現階段（PCC前階段）。根據合作開發協議，嘉和生物藥業已同意（其中包括）向億騰醫藥轉讓在全球及所有領域（即治療、緩解、診斷或預防人類或動物疾病）開發、生產及商業化GBD220及GBD218的一切權利。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

於2025年5月28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GB491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來羅西利(GB491)的MAH）指定並委任億騰（蘇州）作為來羅西利(GB491)在中國的境內責任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候選藥物管線推進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產品管線臨床前和臨床試驗的快速進展。這得益於各部門的高度專業性和跨部門緊密合作：

- 基於對產品科學、機制、特點的深入理解，制定註冊與臨床開發策略。本集團不斷加強與業界相關治療領域帶頭人、藥品監管部門、藥品審評機構、以及臨床研究中心溝通。
- 依托豐富經驗與廣泛資源，在臨床研究中心佈局、設立和協議簽訂，項目啟動與推進及患者篩選和入組等方面，高效高質量快速達成。

於報告期內，實現了：

- 1) 1類創新藥鹽酸來羅西利片（商品名：汝佳寧），於2025年5月27日獲NMPA批准，獲批適應症包括：該藥適用於激素受體(HR)陽性、人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HER2)陰性(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成人患者；與芳香化酶抑制劑聯合使用作為初始內分泌治療；與氟維司群聯合用於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患者。該藥品上市為患者提供了新的治療選擇。
- 2) GB268(抗PD-1/VEGF/CTLA-4，三特异性抗體)於2025年上半年完成CMC 2批GMP中試生產及GLP毒理研究。並於2025年5月9日，NMPA受理了首次人體(FIH)臨床試驗申請(IND)。
- 3) GB261(CD20/CD3，雙特异性抗體)被許可人Candid Therapeutics, Inc.於其許可引入的新型T細胞銜接器(GB261)用於自身免疫性疾病臨床評估方面取得進展。首批患者已接受GB261給藥且耐受性良好。此外，GB261的皮下給藥配方已經確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來羅西利(GB491)－差異化的口服CDK4/6抑制劑，致力於為乳腺癌患者研發的安全性更佳且療效優秀的CDK4/6抑制劑

來羅西利(GB491)是新型、有效、高選擇性口服CDK4/6抑制劑，與內分泌治療相結合，治療晚期乳腺癌；由本集團與G1 Therapeutics聯合研發。

NMPA於2023年3月28日正式受理了來羅西利(GB491)用於與氟維司群聯用治療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晚期二線乳腺癌）的NDA，並於2025年5月27日獲NMPA批准上市。

NMPA於2024年3月13日正式受理了來羅西利(GB491)用於與來曲唑聯用治療既往未接受過系統性抗腫瘤治療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晚期一線乳腺癌）的NDA，並於2025年5月27日獲NMPA批准上市。

來羅西利(GB491)優異的療效及安全性特點將為HR+/HER2-晚期乳腺癌患者提供更優的治療選擇：

- HR+/HER2-是最常見的晚期乳腺癌亞型，其治療已進入靶向治療時代，多部指南推薦CDK4/6抑制劑聯合治療作為晚期乳腺癌首選治療方案。
- 創新的分子結構，對靶點的特異性及高效性，獨特的藥物代謝動力學／藥物效應動力學（「PK/PD」），使得來羅西利可連續口服給藥，無需治療假期，實現持續的靶點抑制和抗腫瘤作用的同時，顯著減少了CDK4/6抑制劑常見的不良反應如嚴重的骨髓抑制和腹瀉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來羅西利(GB491)在兩項3期研究中均體現了卓越的療效及安全耐受性，充分驗證了來羅西利在臨床上的差異化優勢。
- LEONARDA-1 臨床研究顯示來羅西利+氟維斯群治療較氟維司群單藥，顯著降低既往內分泌治療失敗HR+/HER2-晚期乳腺癌患者的疾病進展及死亡風險，研究者評估風險比率(「HR」)：0.451；盲態獨立中心閱片(「BICR」)評估：HR 0.353；研究者評估中位無進展生存期(「mPFS」)(月)11.07 vs. 5.49；BICR評估mPFS(月)11.93 vs. 5.75。且各預設亞組與總體療效一致。本研究入組的難治患者(如肝轉移，原發內分泌治療耐藥，轉移器官數目 ≥ 4 ，晚期一線接受過化療等)比例高，來羅西利在難治人群中，亦大幅度提高了患者的PFS。LEONARDA-1 臨床研究顯示來羅西利與其它已上市CDK4/6抑制劑相比，安全耐受性的綜合優勢明顯；腹瀉發生率低19.7%，3/4級骨髓抑制比例較低，中性粒細胞4級發生率僅5.1%。
- LEONARDA-2 臨床研究在與來曲唑聯用治療既往未接受過系統性抗腫瘤治療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患者中同樣展示了優異的療效及安全性。
 - 期中分析結果顯示來羅西利顯著降低患者疾病進展及死亡風險超過50%，基於研究者評估的PFS：風險比(95% CI)和p值分別為0.464 (0.293, 0.733)， $p=0.0004$ ；mPFS在來羅西利組未達到，在安慰劑組為16.56個月。基於BICR評估的PFS：風險比(95% CI)和p值分別為0.457 (0.274, 0.761)， $p=0.0011$ 。
 - 安全性優勢再次得到驗證：胃腸道不良事件(「AE」)總體發生率較低，且程度較輕，僅1例患者(0.7%)發生3級腹瀉。無 ≥ 3 級的惡心及嘔吐發生，4級中性粒細胞降低發生率僅佔患者中的5.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然通訊》雜誌(Nature Communications)於2025年1月16日，發表了以「來羅西利片(GB491)聯合氟維司群治療既往接受內分泌治療後疾病進展的HR+/HER2-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LEONARDA-1一項III期隨機試驗」為題的三期研究(LEONARDA-1)結果的文章。LEONARDA-1三期研究(ClinicalTrials.gov identifier, NCT05054751)由中國工程院院士、中國醫學科學院腫瘤醫院、腫瘤醫學教授醫學博士徐兵河院士作為研究牽頭人。

來羅西利(GB491)本地化生產技術轉移工作正在推進中。

本集團已開始來羅西利(GB491)上市前的準備工作，以期商業化。

GB268 (抗PD-1/VEGF/CTLA-4，三特異性抗體)

GB268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另一款有顯著創新性的三特異性抗體，特異性阻斷PD-1、VEGF和CTLA-4的信號通路。為了減少CTLA4抑制誘導的不良反應，CTLA-4臂僅部分阻斷CTLA4與其配體CD80/CD86的相互作用，而且，CTLA-4臂的結合高度依賴於PD-1臂的結合。臨床前數據顯示GB268高效的抗腫瘤活性。同時，免疫相關的不良反應得到緩解。因此，GB268可能成為一種很有前途的癌症治療新方法。

- 在多個PBMC人源化模型中，包括A375黑色素瘤模型、HT29結直腸癌模型和NCI-H460 NSCLC模型等，與PD-1/CTLA-4 BsAb和PD-1/VEGF BsAb，或PD-1，CTLA-4，VEGF三款單抗組合相比，GB268表現出更好的抗腫瘤療效。
- 在使用hPD1/hCTLA4 KI小鼠的關節炎誘導模型中，GB268比卡度尼利單抗(Cadonilimab)提高了耐受性，安全性至少比伊匹單抗(ipilimumab)聯合納武單抗OPDIVO提高了20倍。

GB268於2025年上半年已順利完成2批GMP中試生產放行，產品批間一致性好，純度高，穩定性好，藥品可供臨床研究使用；並於2025年3月已完成食蟹猴4周重複給藥良好實驗室規範(GLP)毒理研究，結果顯示低中高各劑量組均可見藥理作用相關的T細胞激活，但均未見嚴重藥物相關不良反應，提示該分子具有良好的安全有效性。

NMPA於2025年5月9日受理了GB268(抗PD-1/VEGF/CTLA-4)的IND申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GB261(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

GB261(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是第一個與CD3低親和力結合並保持Fc功能(ADCC和CDC)的T細胞銜接器(「TCE」)。GB261通過體外測定和體內模型顯著抑制rituximab耐藥癌細胞的增長，T細胞激活的同時相較同類產品有較低的細胞因子釋放。因此，GB261對於B細胞惡性腫瘤是一款非常有潛力的雙特異性治療抗體。較其他CD3/CD20抑制劑具有顯著的競爭優勢，GB261有望成為一種更好更安全的TCE治療藥物。

GB261 I/II期淋巴瘤臨床試驗由北京大學腫瘤醫院牽頭，在澳大利亞及中國多個臨床研究中心開展並已完成。試驗中獲得的良好的安全性和藥代動力學特點以及臨床抗腫瘤活性與GB261的分子設計機制相一致，展現出富有前景的療效和良好的安全性。

GB261 I/II期研究的初步結果在第65屆美國血液學年會(ASH)以壁報形式展現：

- GB261是一種新型的高度差異化的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是首個臨床階段Fc+ CD20/CD3 T細胞激發劑。在既往接受過多種方案治療失敗的B-NHL患者中，GB261顯示出具有高度優勢的安全性／療效平衡。與其他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相比，GB261的安全性非常優異，特別表現在CRS為輕度、一過性且發生率較低。GB261治療後，展示出較早、深入且持久的有效性。此外，某些經過其他CD20/CD3治療失敗的患者仍然從GB261獲益，為GB261獨特和高度差異化的作用機制提供了臨床支持。

被許可人Candid Therapeutics, Inc.於其許可引入的新型TCE(GB261)用於自身免疫性疾病臨床評估方面取得進展。首批患者已接受GB261給藥且耐受性良好。此外，GB261的皮下給藥配方已經確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的公告。

GB263T(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

GB263T(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是全球首個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靶向EGFR和兩個不同cMET表位，如此設計乃為增強其安全性和有效性。GB263T具有高度差異化的設計，表現出多種作用機制，可同時抑制原發性及繼發性EGFR突變及cMET信號通路。

臨床前研究表明，與Amivantamab(JNJ-372)類似物相比，GB263T有效地阻斷了EGFR和cMET的配體誘導磷酸化，並顯示出對EGFR和cMET信號通路更佳的雙重抑制。同時，GB263T有效誘導了EGFR和cMET內吞，並顯著降低EGFR與cMET的蛋白表達水平。GB263T在數種不同的腫瘤模型中的腫瘤抑制出現顯著的劑量依賴性，包括EGFR外顯子20插入、EGFR外顯子19缺失、C797S突變及各種cMET表達異常。在食蟹猴毒理研究中，經四周觀察後，並未觀察到任何顯著藥物相關毒副反應，即使是在高劑量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GB263T I/II期臨床試驗由廣東省人民醫院牽頭，目前已完成I期劑量爬坡。共15例非小細胞肺癌患者接受了至少一次GB263T治療。所有患者既往均接受過3代EGFR-TKI和含鉑化療治療，既往接受系統治療的中位線數為3線。更新的研究數據已被2024年歐洲腫瘤學會年會(ESMO)接受，並於2024年9月14日發表。

- GB263T在治療劑量(1,260-1,680 mg)顯示出富有前景的療效。
 - EGFR敏感突變且接受3代TKI治療耐藥且化療後進展的患者，在治療劑量1,260/1,680 mg下經確認的客觀有效率(「ORR」)為28.6%；
 - 3例接受3代TKI治療後產生耐藥性cMET改變的患者可觀察到明確的獲益(2例部分緩解(「PR」)，1例持久的疾病穩定(「SD」))，在數據截止日治療時間分別超過12個月(840 mg，SD患者)，10個月(1,260 mg，PR患者)以及8個月(1,680 mg，PR患者)；
- 同時顯示了具有優勢的安全性特徵。
 - 輸液相關反應發生率較低(33.3%)，且程度較輕，無≥3級輸液反應；在有效劑量下發生率僅有10%，且均為1級；
 - 其他常見的治療相關的AE為皮疹(60%)、乏力(40%)、甲溝炎(40%)，均為輕度(1/2級)；
 - 未發生MET靶點相關的外周水腫毒性；未發生靜脈血栓。

全球創新的新藥研發

本公司研發團隊專注開發具有FIC/BIC潛力的靶點和項目。已完成多個PCC或者接近PCC階段的雙多抗分子開發，均為創新性較高的有潛力成為同類最佳的雙／多特异性抗體項目。

推進CMC質量及效率的持續優化

踐行本公司「聚焦、優化」的戰略，本公司的CMC團隊持續推動項目內部及外部合作工作流程的平台化建設。

- 通過培養基、層析填料、一次性耗材(配液袋、儲液袋、灌裝袋、過濾器)、輔料等國產化的探索，在不影響品種產量和質量的基礎上，我們大幅降低生產成本、提高了供應鏈的穩定性，減少倉儲成本，加強了流動資金效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我們持續推進蛋白快速表達、高通量純化、全方位特性及工藝適用性評估的分子可開發性評估平台建設及優化更好地服務於新藥研發的候選分子篩選。並結合項目需求，推進高濃度製劑開發平台開發和應用。
- 我們進一步優化質量控制和質量研究平台。推進階段適用性質量體系和藥品MAH相關質量體系建設，啟動藥品品種檔案建立；依據雙方制定的「質量協議」，在GXP的環境下，監督和指導CDMO的工藝開發，程序控制，生產，檢測方法的轉移和確認，最終產品的放行以及倉儲，運輸都滿足GXP符合性。使工作方式和合作效率都收穫了進一步優化。
- 在解決諸如異源配對率低、聚體含量高，同源二聚體雜質的去除、中間體不穩定、活性分析方法困難，製劑處方尤其高濃度製劑開發困難等行業痛點問題之餘，本公司CMC團隊在GB261(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GB263T(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以及GB268(抗PD-1/VEGF/CTLA-4，三特異性抗體)等產品的工藝技術開發和生產放行及穩定性研究等方面展現出行業領先的實力和快速推進的執行力，從而為臨床研究提供品質優，且穩定性好的藥品。

其他事項

自2025年1月10日起，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已更改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0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9日的公告。

於2025年2月19日，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罷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本公司核數師。上述建議罷免及建議委任均已由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通過。因此，自2025年2月19日起，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已被罷免本公司核數師一職，而安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2日及2025年2月19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4日的通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報告期後事項

- 於2025年7月1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來羅西利(GB491)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將就來羅西利(GB491)於中國境內的研發、生產、進口、分銷、招標及後續本地化生產及營銷向本集團提供業務服務。
- 於2025年7月1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GB268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將就GB268的研發及生產向本集團提供業務服務。
- 於2025年7月14日，本集團與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就來羅西利(GB491)訂立獨家委託協議，據此，本集團獨家委托億騰醫藥及億騰（蘇州）負責來羅西利(GB491)進入國家醫保目錄及進入目錄後於中國的落地執行相關工作。
- 於2025年7月17日，GB268 FIH IND申請獲NMPA批准。

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除佳佑健®(GB242，英夫利西單抗生物類似藥)外，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成功開發及最終成功銷售任何其他候選藥物。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建議合併交割須待本集團及／或億騰醫藥完成建議合併之義務所附帶的先決條件（「合併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可作實。此外，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未必會批准本公司提出的新上市申請。倘若新上市申請不獲批准，合併協議將不會成為無條件，而建議合併將不會進行。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執行人員（「執行人員」）可以授予或不授予與建議合併有關的清洗豁免（「清洗豁免」）。獲授予清洗豁免是合併先決條件之一。倘執行人員未授予清洗豁免，或清洗豁免及建議合併未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合併協議將不會成為無條件，而建議合併將不會進行。

由於合併交割未必發生，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展望

本集團將進一步聚焦潛在全球腫瘤和自身免疫性疾病FIC和BIC創新管線，並通過制定和執行全方位戰略來優化、豐富現有產品組合，開展最有潛力產生臨床效果及商業可行藥物的分子研究，以實現着力解決中國乃至全球尚未滿足的醫療需求的使命。

聚焦高質量的源頭創新，本集團正在持續積極探索旗下早期發現高度差異化研發平台、技術和開發項目。在成功實現企業的輕資產模型轉型後，降本增效的同時，本公司亦能夠持續專注推進腫瘤和自身免疫性疾病重點項目、多維度探索FIC/BIC潛力，做到效率與成本的有效平衡。

向聯交所遞交的建議合併新上市申請，預計於2025年下半年完成。來羅西利(GB491)國家醫保目錄申請及談判工作預計於2025年年底完成，來羅西利(GB491)預計於2025年年底前商業化上市。來羅西利(GB491)本地化生產技術轉移工作已同步開展。同時積極推進GB268 FIH臨床試驗。基於全球GB263T(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的臨床概念驗證數據，本集團將積極開展國際合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報告期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2,245	14,470
收益成本	—	(349)
毛利	32,245	14,121
行政開支	(25,113)	(38,548)
研發開支	(74,559)	(109,68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9)	(9,628)
其他收入淨額	1,750	3,87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3)	282
經營虧損	(65,709)	(139,580)
財務收入	18,632	12,223
財務成本	(2,930)	(8,979)
財務收入淨額	15,702	3,244
除所得稅前虧損	(50,007)	(136,336)
所得稅收入／(開支)	(4,366)	1,281
期內虧損	(54,373)	(135,0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我們於報告期內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與TRC 2004, Inc.簽訂的許可及股權協議。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

收益成本

我們於報告期內無收益成本，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成本則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8.5百萬元減少34.8%至報告期內的約人民幣25.1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減少。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9.7百萬元減少32.0%至報告期內的約人民幣74.6百萬元，主要由於(i)研發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減少；及(ii)我們的新藥研發費及臨床試驗開支減少。

下表分別概述於報告期內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費及臨床試驗開支	35,501	52,801
專業及技術服務費	21,580	5,075
僱員福利開支	8,233	29,907
折舊及攤銷	4,435	5,893
差旅及運輸開支	1,528	3,575
原材料及耗料	78	2,490
水電費	—	56
非流動資產減值	—	9,277
其他	3,204	608
總計	74,559	109,68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虧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5.1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內的約人民幣54.4百萬元。

流動資金以及資金與借貸來源

我們的管理層監察現金及銀行結餘，將其維持在被視為恰當的一定水平，藉此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我們依賴股權融資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058.8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009.9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經營虧損所致。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虧損作為一項額外財務計量，其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呈列。本公司認為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有利於理解及評估相關業務表現及經營趨勢。本公司亦認為本公司管理層及投資者能夠參考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藉著消除本集團認為對本集團業務表現並無指標作用的若干項目的影響，有助彼等評價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然而，呈列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不應被獨立地使用或被視為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使用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投資者不應獨立看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或視其為替代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業績，或可與其他公司呈報或預測的業績相比較。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內的經調整虧損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和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虧損	(54,373)	(135,055)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205)	4,90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經調整虧損	(59,578)	(130,15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所示具體情況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¹	4.93	8.74
速動比率 ²	4.89	8.72
負債比率 ³	0.17	0.11

1. 流動比率按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速動比率按同日的流動資產減存貨及預付款項，再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3. 負債比率按同日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在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額佔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資產總額的5%或以上）。

為完整起見，本集團持有Candid Therapeutics, Inc.（「**Candid**」）的權益，Candid是一間處於臨床階段的生物技術公司，專注於通過新型T細胞銜接器平台改變自體免疫及炎症疾病的治療。該等權益乃根據與TRC 2004, Inc.（「**TRC**」）訂立的許可協議所作出的代價的一部分，TRC乃許可協議項下的被許可人。有關許可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5日的公告。

TRC後來與Candid合併。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12,500,000股Candid普通股，佔Candid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29%。該等權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被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其公允價值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3,732,000元增加至於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83,844,000元，佔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資產總額（約人民幣1,324,798,000元）的約6.33%；於報告期內，概無已變現及未變現的收益或虧損，本集團亦無從其於Candid的持股中收取任何股息。

本公司擬繼續持有Candid的有關權益，以加強與Candid就開發GB261方面的合作。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建議合併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合併聯屬實體或關聯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4年4月15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嘉和生物藥業獲通知，其於上海新理念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市浦東新區人民法院提出的訴訟中被列為被告，原因為該公司被指控違反雙方於2013年12月30日訂立的合作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申索金額為人民幣15百萬元。

根據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嘉和生物藥業可對該申索提出有效抗辯，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費用外，本集團並無就該訴訟所產生的任何申索計提撥備。

董事認為，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2024年12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我們在中國開展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我們的呈列及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我們並無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惟主要作為資本出資自投資者收取而以美元存放的銀行現金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的所得款項除外。

本集團的貨幣項目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於2025年6月30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或升值1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報告期內的虧損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99,056,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02,897,000元）。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我們所承受的貨幣風險。然而，我們的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上海合共擁有17名（於2024年12月31日：24名）僱員。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0.9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53.0百萬元。

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社會保險供款以及其他福利付款。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我們為僱員的社保基金（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已根據中國法律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於我們的所有法定社保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義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為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提供激勵及獎勵。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於2023年10月27日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繼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相關授出協議的條款有效及可予行使。所有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但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繼續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相關授出協議的條款有效及可予歸屬。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有關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日、2021年8月27日及2022年10月5日之公告，以及有關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12日之通函。

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重大勞資糾紛或在招聘員工方面遭遇困難。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翁承毅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22,500 ⁽²⁾	0.29%	好倉
郭峰博士	實益擁有人	21,158,108 ⁽³⁾	4.03%	好倉

附註：

- (1) 根據於2025年6月30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525,262,071股計算。
- (2) 該等股份包括翁先生(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最多340,000股股份；(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最多600,000股股份；及(iii)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而有權收取的最多21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遵守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件。有關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權益計劃」一節。
- (3) 該等股份包括郭博士(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由MaplesFS (BVI) Limited代表AKQM Partner Trust持有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最多477,679股股份；(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最多3,375,000股股份；(iii)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最多2,915,057股股份及(iv)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而有權收取的最多2,789,125股股份，惟須遵守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件。有關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下文「權益計劃」一節。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HHJH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126,239,103	24.03%	好倉
HH BIO Investment Fund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126,239,103	24.03%	好倉
Hillhouse Fund IV,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126,239,103	24.03%	好倉
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²⁾	投資經理	127,989,103	24.37%	好倉
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37,560,998	7.15%	好倉
上海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37,560,998	7.15%	好倉
雲南沃森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37,560,998	7.15%	好倉
Aranda Investments Pte.Ltd. ⁽⁴⁾	實益擁有人	29,157,348	5.55%	好倉
Seletar Investments Pte Lt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29,157,348	5.55%	好倉
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29,157,348	5.55%	好倉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31,157,348	5.93%	好倉

附註：

- 根據於2025年6月30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525,262,071股計算。
- HHJH Holdings Limited由HH BIO Investment Fund, L.P.（「**HH BIO**」）全資擁有，HH BIO的普通合夥人為HH BIO Holdings GP, Ltd.，根據規管HH BIO的有限合夥協議，HH BIO與投資有關的所有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收購及出售投資）須事先取得其唯一有限合夥人Hillhouse Fund IV, L.P.（「**Hillhouse Fund IV**」）的批准。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擔任Hillhouse Fund IV的唯一管理公司。此外，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亦通過其他實體間接持有約0.34%已發行股份。
- 沃嘉由上海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由沃森（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142）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及沃森被視為於沃嘉持有的37,560,99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沃嘉為雲南沃森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Aranda Investments Pte. Ltd.（「**Aranda Investments**」）為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貿易及投資控股。Aranda Investments由Seletar Investments Pte Ltd全資擁有，而後者由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全資擁有。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為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此外，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亦通過其他實體間接持有約0.38%已發行股份。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除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權益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下文為本公司於2019年8月19日採納及於2020年4月16日及2020年7月31日修訂及重列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之概要。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授予參與者購股權促進本公司的利益，並激勵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成長及發展作貢獻。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以購股權的形式進行，使本公司能夠招募、激勵及挽留主要僱員。

(b) 參與者

管理人將從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諮詢師及顧問，或管理人批准的任何其他人士中甄選合資格人士，以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將在取得管理人批准的情況下，與本公司訂立授予協議後成為參與者。除管理人批准外，「合資格人士」指與本公司保持積極僱傭關係（如僱員及董事）或合約（如諮詢師及顧問）且該僱傭或合約關係並無終止的有關人士，無論其理據是否為其根據本公司頒佈的規則及規章被判定為不當行為、或已破產或已無力償債或已與其債權人達成全面償債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被裁定觸犯涉及其品格或誠信之刑事罪行或根據適用法律或該參與者的僱傭或其他合約，僱主有權立即終止僱傭或合約關係之任何其他理由，惟前提是長期休病假之人士應被視為未能與本公司保持積極的僱傭關係。

(c)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58,573,872股股份，相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即2025年8月29日）已發行股份的約11.13%（即526,293,696股股份）。

(d) 各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各合資格人士並無權益上限。

其他資料

(e)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及歸屬期

購股權的任何已歸屬部分僅在全球發售完成後方有資格行使，除非授予協議另有約定及規定，則另當別論。行使購股權均須在任何時候遵照授予協議的條款及條文、本公司不時採納或修訂的交易政策及任何適用法律。

管理人可釐定購股權將歸屬或變得可行使的一個或多個時間以及仍可行使購股權所依據的條款。授出協議應載列有關條款及條件。

(f)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之代價

承授人無需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申請或接納授出購股權支付任何代價。

(g) 行使價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由管理人釐定。購股權一經授出，僅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授予協議的適用規定進行重新定價。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行使價並無釐定依據。

(h)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2029年8月19日屆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自本中期報告日期（即2025年8月29日）起約為四年。

(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所有承授人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自上市日期後，不得亦未曾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姓名	職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²⁾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於2025年	於報告 期內行使 ⁽⁴⁾	於報告 期內註銷	於報告 期內失效	於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6月30日 尚未行使
郭峰博士	行政總裁	2020年 4月30日	里程碑成果	授出日期 起10年	0.0002美元	477,679	0	0	0	477,679
翁承毅先生	執行董事、 首席財務官	2019年 9月16日	授出日期－ 授出日期 起4.5年	授出日期 起10年	2美元	220,000	0	0	0	220,000
		2020年 4月16日	里程碑成果	授出日期 起10年	2美元	120,000	0	0	0	120,000
總計：						817,679	0	0	0	817,679

其他資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²⁾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於2025年	於報告期內 行使 ⁽⁴⁾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僱員組別A (MaplesFS (BVI) Limited代表AKQM Partner Trust) ⁽³⁾								
2019年9月16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5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72,889	0	0	0	72,889
2019年9月16日	里程碑成果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125	0	0	0	125
2019年9月16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5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2美元	474,779	0	0	0	474,779
2020年4月16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21	0	0	0	21
2020年4月16日	里程碑成果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518	0	0	0	518
2020年4月16日	里程碑成果	授出日期起10年	2美元	211,000	0	0	0	211,000
2020年7月31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162,500	0	0	0	162,500
2020年7月31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2美元	1,500,000	0	0	0	1,500,000
僱員組別B								
2019年9月16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5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102,000	0	0	0	102,000
2019年9月16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5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2美元	230,000	0	0	0	230,000
2020年2月29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40,000	40,000	0	0	0
2020年2月29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2美元	160,000	0	0	0	160,000

其他資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²⁾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於2025年	於報告期內 行使 ⁽⁴⁾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6月30日 尚未行使
2020年4月16日	里程碑成果	授出日期起10年	2美元	50,000	0	0	14,000	36,000
2020年4月30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19,000	19,000	0	0	0
2020年4月30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2美元	50,000	0	0	0	50,000
2020年8月31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30,000	0	0	0	30,000
2020年8月31日	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2美元	60,000	0	0	0	60,000
總計				3,162,832	59,000	0	14,000	3,089,832

附註：

- (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i)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已授出或將授出購股權超過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iii)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出或將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0.1%的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如上市規則第17.07條所載）。
- (2) 購股權根據承授人的表現或里程碑成果而歸屬。就該等根據承授人表現歸屬的購股權而言，相關歸屬期於上表列示。就該等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歸屬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將於本公司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狀態、上市狀態、業務發展合作狀態及／或生產狀態方面達到相關里程碑時歸屬。
- (3) 授予該等承授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由MaplesFS (BVI) Limited代表AKQM Partner Trust持有。
- (4)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報告期內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1港元。

其他資料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2020年9月18日獲採納，並於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採納後終止（即2023年10月27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並無購股權可供授出，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為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相關授予協議的條款將繼續生效且可予動用。下文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之概要：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通過激勵選定的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從而提升本公司的利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使本公司能夠招募、激勵及挽留主要僱員。

(b) 參與者

管理人將從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員，或管理人批准的任何其他人士中甄選合資格人士，以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的任何合資格人士的資格基準應由管理人不時根據彼等對本集團的發展及成長的貢獻釐定。

經管理人批准並與本公司訂立授予協議後，該合資格人士將成為參與者。除非管理人另有批准，否則「合資格人士」指與本公司維持積極僱傭關係（僱員及董事）或合約（顧問及諮詢人員）的人士，無論基於其根據本公司頒布的規則及條例犯有不當行為，或破產或無償債能力或與債權人一般地達成償債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被裁定犯下涉及其品格或誠信之刑事罪行，或僱主根據適用法例或參與者僱傭或其他合約有權即時終止僱傭或合約關係之任何其他理由，僱傭或合約關係不予終止。惟長期病假人士應被視作未能與本公司維持積極的僱傭關係。

管理人於甄選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的諮詢人員及顧問為合資格人士時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

(c)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為48,109,150股，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即2025年8月29日）已發行股份（即526,293,696股股份）的約9.14%。於本中期報告日期，無法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d) 各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否則有關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股份數目上限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出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e)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及歸屬期

除非管理人於授予協議另行決定及述明，否則參與者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前無需達成任何表現目標，亦無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低期限。行使期為購股權歸屬的相關日期至授出日期起計十(10)年當日。任何購股權的行使應始終遵守授予協議的條款及條文、本公司不時採納或修訂的交易政策以及任何適用法例。

管理人可釐定購股權歸屬或可予行使的次數以及購股權繼續可予行使的條款。有關條款及條件應載列於授予協議。管理人於釐定購股權的歸屬期時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規定。

(f)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的代價

承授人無需就申請或接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支付任何代價。

(g) 行使價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由管理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釐定。購股權的行使價至少為以下較高者：(i)聯交所日報表所列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ii)聯交所日報表所列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購股權一經授出，僅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授予協議的適用規定進行重新定價。

(h)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即2023年10月27日）起終止。

其他資料

(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內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授予所有承授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自2023年10月27日後，並無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姓名	職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²⁾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於2025年		於報告 期內註銷	於報告 期內失效	於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 期內行使 ⁽³⁾			6月30日 尚未行使
郭峰博士	行政總裁	2023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至 2027年5月25日	授出日期 起10年	1.808港元	3,250,000	1,625,000	0	0	1,625,000
翁承毅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 財務官	2023年5月25日	里程碑成果	授出日期起10年	1.808港元	1,750,000	0	0	0	1,750,000
		2023年8月31日	2024年9月2日至 2027年9月2日	授出日期起10年	1.5港元	600,000	0	0	0	600,000
總計						5,600,000	1,625,000	0	0	3,975,000

			於2025年					於2025年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²⁾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 期內授予	報告期內 行使 ⁽³⁾	於報告 期內註銷	於報告 期內失效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僱員									
2021年6月3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17.080港元	178,525	0	0	0	120,525	58,000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10.848港元	36,000	0	0	0	9,000	27,000
2022年10月5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日期起4年	授出日期起10年	1.728港元	1,548,000	0	0	0	0	1,548,000
2023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至2024年7月30日	授出日期起10年	1.808港元	1,300,000	0	0	0	0	1,300,000
2023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至2026年5月25日	授出日期起10年	1.808港元	682,500	0	0	0	0	682,500
2023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至2027年5月25日	授出日期起10年	1.808港元	1,137,500	0	0	0	0	1,137,500
2023年5月25日	里程碑成果	授出日期起10年	1.808港元	980,000	0	0	0	0	980,000
2023年8月31日	2024年9月2日至2027年9月2日	授出日期起10年	1.500港元	1,858,560	0	186,800	0	698,400	973,360
總計				7,721,085	0	186,800	0	827,925	6,706,360

附註：

- (1)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i)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ii)已授出或將授出超過1%個人上限購股權的參與者；(iii)如上市規則第17.07條所載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獲授出或將獲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0.1%的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 (2) 購股權根據承授人的表現或里程碑成果而歸屬。就該等根據承授人的表現而歸屬的購股權而言，相關歸屬期於上表列示。就該等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歸屬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將於本公司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狀態、上市狀態、業務發展合作狀態及／或生產狀態方面達到相關里程碑時歸屬。
- (3)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在報告期內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7港元。

(j)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i)根據表現目標而授出的購股權；及(ii)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授出的購股權。

根據表現目標而授出的購股權須待以下情況達成後方可歸屬，即相關承授人已達成本公司根據員工表現評估系統進行的表現評估；在相關歸屬日期歸屬的購股權應根據承授人於相關歸屬日期前上一財年之年度表現結果進行調整，詳情如下：

- i. 倘承授人的年度表現評級為「B+」或以上，則可於應歸屬的相關歸屬日期歸屬100%購股權；
- ii. 倘承授人的年度表現評級為「B」，則可於應歸屬的相關歸屬日期歸屬60%購股權；
- iii. 倘未通過試用期審查或承授人年度表現評級低於「B」，則概無購股權歸屬；及
- iv. 管理人應根據本公司僱員表現評估系統酌情決定承授人於每個財年的表現水平，做出的決定對承授人具有約束力及決定性。

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授出的購股權須待以下情況達成後方可歸屬，即本公司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狀態、上市狀態、業務發展合作狀態及／或生產狀態方面達到相關里程碑時，有關里程碑詳情載列於相關承授人及本公司訂立的相關授出協議。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即2023年10月27日）起終止。因此，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報告期初及期末可供授出。

其他資料

3.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1年6月3日獲採納，並自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即2023年10月27日）起終止。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終止後，並無受限制股份單位可供授出，但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之所有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應繼續有效，並應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相關授出協議的條款歸屬。下文為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主要條款之概要：

(a) 目的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為(i)通過激勵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從而提升本公司的利益；(ii)招募、激勵及挽留主要僱員；(iii)表彰參與者所作的貢獻，並給予參與者獲得本公司權益的機會；及(iv)激勵參與者為本公司爭取最大價值從而使參與者及本公司兩者獲益，以達致提升本集團價值的目標，並通過擁有股份而使參與者的權益直接與股東的權益相一致。

(b) 參與者

管理人從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員，或管理人批准的任何其他人士中甄選合資格人士，以參與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獎勵的任何合資格人士的資格基準應由管理人不時根據彼等對本集團的發展及成長的貢獻釐定。

管理人於甄選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的諮詢人員及顧問為合資格人士時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

(c)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股份數目上限為14,730,911股，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即2025年8月29日）已發行股份（即526,293,696股股份）約2.80%。於本中期報告日期，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並無可進一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d) 各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否則有關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股份數目上限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出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e)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

管理人可釐定受限制股份單位將予歸屬的時限或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授出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歸屬日期以及其他條件及規則。有關條款及條件應載列於授予協議。管理人於釐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時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規定。

其他資料

(f) 申請或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代價

承授人無需就申請或接納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支付任何代價。

(g)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

承授人無需就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支付任何購買價。

(h)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期限

自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採納日期（即2023年10月27日）起，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終止。

(i)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間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所有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詳情。自2023年10月27日起，並無進一步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名稱	職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於2025年	於報告期 內歸屬 ⁽³⁾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5年
				1月1日 未歸屬				6月30日 未歸屬
翁承毅先生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2023年8月31日	2024年9月2日至 2027年9月2日	210,000	0	0	0	210,000
總計：				210,000	0	0	0	210,000

		於2025年				於2025年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²⁾	1月1日 未歸屬	於報告期內 歸屬 ⁽³⁾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6月30日 未歸屬
僱員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日期起4年內	4,500	0	0	4,500	0
2022年10月5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日期起4年內	184,750	0	0	0	184,750
2023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至2026年5月25日	273,000	0	0	0	273,000
2023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至2027年5月25日	365,625	0	0	0	365,625
2023年5月25日	里程碑成果	304,500	0	0	0	304,500
2023年8月31日	2024年9月2日至2027年9月2日	681,960	0	0	349,200	332,760
總計		1,814,335	0	0	353,700	1,460,635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概無承授人為(i)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ii)已授出或將授出超過1%個人上限購股權的參與者；(iii)如上市規則第17.07條所載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獲授出或將或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0.1%的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 (2) 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承授人的表現或里程碑成果而歸屬。就該等根據承授人的表現而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相關歸屬期於上表列示。就該等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授出日期第一週年或本公司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狀態、上市狀態、業務發展合作狀態及／或生產狀態方面達到相關里程碑時歸屬（以較後者為準）。
- (3) 股份於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在報告期內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並不適用，原因是於報告期內，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歸屬。

(j) 有關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資料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i)根據表現目標而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ii)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表現目標而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待以下情況達成後方可歸屬，即相關承授人已達成本公司根據員工表現評估系統進行的表現評估；及在相關歸屬日期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根據承授人於相關歸屬日期前上一財年之年度表現結果進行調整，詳情如下：

- i. 倘承授人的年度表現評級為「B+」或以上，則可於應歸屬的相關歸屬日期歸屬100%受限制股份單位；
- ii. 倘承授人的年度表現評級為「B」，則可於應歸屬的相關歸屬日期歸屬60%受限制股份單位；
- iii. 倘承授人年度表現評級低於「B」，則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及
- iv. 管理人應根據本公司僱員表現評估系統酌情決定承授人於每個財年的表現水平，做出的決定對承授人具有約束力及決定性。

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待以下情況達成後方可歸屬，即本公司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狀態、上市狀態、業務發展合作狀態及／或生產狀態方面達到相關里程碑時，有關里程碑詳情載列於相關承授人及本公司訂立的相關授出協議。

自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採納日期（即2023年10月27日）起，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終止。因此，於報告期初及期末，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無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4.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27日採納的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a) 目的

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i)通過激勵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從而提升本公司的利益；及(ii)使本公司能夠招募、激勵及挽留主要僱員。

(b) 參與者

有資格參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當中包括根據2023年股份計劃獲授購股權以促成其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簽訂僱傭合約的任何人士。

在確定合資格參與者的資格時，管理人可根據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考慮與評估其對本集團長期發展及增長的貢獻相關的各種因素，包括(i)個人表現；(ii)時間承擔；(iii)根據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確定的責任或僱傭條件；(iv)在本集團工作的時間長短；及(v)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實際及／或潛在貢獻。

(c)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21,449,808股，相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即2025年8月29日）已發行股份的約4.08%（即526,293,696股股份）。

其他資料

(d) 各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且該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該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則為聯繫人）已放棄投票，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不包括根據本公司所有有效股份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該等股份計劃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管）涉及的股份數量上限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e)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及歸屬期

管理人可根據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決定購股權的行使期，但在任何情況下，行使期不得超過自授出日期起十(10)年。

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十二(12)個月，但在下列情況下，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歸屬期可少於十二(12)個月（或無歸屬期）：

- a. 向新加入者授予「補償性」購股權，以替代其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的購股權；
- b. 授予因死亡、殘疾或發生任何失控事件而終止僱傭的合資格參與者；
- c. 以業績為歸屬條件，取代以時間為歸屬標準的授予；
- d. 出於行政及合規原因在一年中分批進行的授予。可能包括本應較早授出但不得不等待下一批授出的購股權。在此情況下，歸屬期可能會縮短，以反映購股權本該授出的時間；及
- e. 具有混合或加速歸屬時間表的授出，例如購股權可在12個月內平均歸屬。

(f)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的代價

承授人無需為申請或接受獲授予的購股權支付任何款項。

(g) 行使價

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至少應為以下兩項中的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的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其他資料

(h) 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除董事會釐定提前終止外，2023年購股權計劃自生效日期（即2023年10月27日）起計十(10)年內有效。2023年購股權計劃將於2033年10月27日屆滿。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本中期報告日期（即2025年8月29日）起計8.2年。

(i) 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下表列示報告期內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授予所有承授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變動詳情。於報告期內，並無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於2025年						於2025年
姓名	職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²⁾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內 授出	於報告期內 行使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6月30日 尚未行使
郭峰博士	行政總裁	2023年8月31日 ⁽³⁾	2024年9月2日至 2027年9月2日	購股權相關歸屬 日期起10年	1.50港元	3,626,385	0	906,596	0	0	2,719,789
		2023年8月31日 ⁽³⁾	里程碑成果	購股權相關歸屬 日期起10年	1.50港元	1,952,669	0	1,757,401	0	0	195,268
總計：						5,579,054	0	2,663,997	0	0	2,915,057

附註：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i)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已授出或將授出購股權超過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iii)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出或將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第17.07條所載已發行相關股份類別0.1%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
- 購股權根據承授人的表現或里程碑成果而歸屬。就該等根據承授人的表現而歸屬的購股權而言，相關歸屬期於上表列示。就該等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歸屬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將於本公司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狀態、上市狀態、業務發展合作狀態及／或生產狀態方面達到相關里程碑時歸屬。
- 授出購股權於2023年8月31日獲得董事會批准及於2023年10月2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報告期內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68港元。

其他資料

(j) 有關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及將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

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包括(i)績效授出；及(ii)里程碑授出。

基於績效的購股權須待相關承授人符合根據本公司員工績效評估系統進行的績效評估後，方可歸屬，而於相關歸屬日期將歸屬的購股權將根據承授人於相關歸屬日期前的上一財政年度之年度績效結果作出調整，具體如下：

- i. 倘承授人的年度績效評為「B+」或以上，於相關歸屬日期可歸屬100%購股權；
- ii. 倘承授人的年度績效評為「B」，於相關歸屬日期可歸屬60%購股權；
- iii. 倘承授人的年度績效評為「B」以下，概無購股權可歸屬；及
- iv. 管理人應根據本公司員工績效評估系統，酌情評定承授人於各財政年度的績效水平，該評定對承授人具約束力及決定性。

根據里程碑授出而授予的購股權須待相關承授人與本公司訂立的相關授出協議載列之有關本公司候選藥物臨床開發狀況、上市狀況、商業開發合作狀況及／或生產狀況的里程碑獲達成後，方可歸屬。

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介乎每股人民幣0.4074元至人民幣0.4573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獨立釐定，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均為15,870,754份。

5.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以下為於2023年10月27日採納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是(i)激勵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的增長和發展做出貢獻，從而擴大本公司的利益；(ii)招募、激勵及留住關鍵僱員；(iii)認可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使其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及(iv)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其本身及本公司的利益最大化本公司的價值，以實現增加本集團價值和通過擁有股份使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直接與股東利益一致的目標。

(b) 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指有資格參與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當中包括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獎勵以促成其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簽訂僱傭合約的任何人士。

在確定合資格參與者的資格時，管理人可根據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考慮與評估其對本集團長期發展及增長的貢獻相關的各種因素，包括：(i)個人表現；(ii)時間承擔；(iii)根據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確定的責任或僱傭條件；(iv)在本集團工作的時間長短；及(v)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實際及／或潛在貢獻。

(c)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5,964,556股股份，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即2025年8月29日）已發行股份（即526,293,696股股份）的約1.13%。

其他資料

(d) 各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該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如該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否則有關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獎勵（不包括根據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管的本公司所有有效的股份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的股份數目上限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出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e) 所授獎勵的歸屬期

獎勵的歸屬期不得少於十二(12)個月，但在下列情況下，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的歸屬期可少於十二(12)個月（或無歸屬期）：

- a. 向新加入者授予「補償性」獎勵，以取代其在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的獎勵；
- b. 授予因死亡、殘疾或發生任何失控事件而終止僱傭的合資格參與者；
- c. 以業績為歸屬條件，取代以時間為歸屬標準的授予；
- d. 出於行政及合規原因在一年中分批進行的授予。可能包括本應較早授出但不得不等待下一批授出的獎勵。在此情況下，歸屬期可能會縮短，以反映獎勵本該授出的時間；及
- e. 具有混合或加速歸屬時間表的授出，例如獎勵可在12個月內平均歸屬。

其他資料

(f) 申請或接納獎勵的代價

承授人無需為申請或接受獲授予的獎勵支付任何款項。

(g)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

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承授人在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無需支付購買價。

(h)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期限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有效期自生效日期（即2023年10月27日）起計為期十(10)年，惟董事會可決定提前終止計劃。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於2033年10月27日屆滿。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期限自本中期報告日期（即2025年8月29日）起計約為8.2年。

(i)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內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授予所有承授人的尚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詳情。於報告期內，並無進一步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5年						於2025年
姓名	職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²⁾	1月1日 未歸屬	於報告期內 授出	於報告期內 歸屬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6月30日 未歸屬	
郭峰博士	行政總裁	2023年8月31日 ⁽³⁾	2024年9月2日至 2027年9月2日	2,052,375	0	0	0	0	2,052,375	
		2023年8月31日 ⁽³⁾	里程碑成果	1,105,125	0	368,375	0	0	736,750	
總計：				3,157,500	0	368,375	0	0	2,789,125	

其他資料

附註：

- (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i)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已授出或將授出購股權超過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iii)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出及將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第17.07條所載已發行相關股份類別0.1%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
- (2) 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承授人的表現或里程碑成果而歸屬。就該等根據承授人的表現而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相關歸屬期於上表列示。就該等根據里程碑成果而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本公司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狀態、上市狀態、業務發展合作狀態及／或生產狀態方面達到相關里程碑時歸屬。
- (3)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於2023年8月31日獲得董事會批准及於2023年10月2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 (4) 股份於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報告期內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66港元。

- (j) 有關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已授出及將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資料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i)基於績效的授出；及(ii)基於里程碑的授出。

根據基於績效的授出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待相關承授人符合根據本公司員工績效評估系統進行的績效評估後，方可歸屬；而於相關歸屬日期將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根據承授人於相關歸屬日期前的上一財政年度之年度績效結果作出調整，具體如下：

- i. 倘承授人的年度績效評為「B+」或以上，於相關歸屬日期可歸屬100%受限制股份單位；
- ii. 倘承授人的年度績效評為「B」，於相關歸屬日期可歸屬60%受限制股份單位；
- iii. 倘承授人的年度績效評為「B」以下，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可歸屬；及
- iv. 管理人應根據本公司員工績效評估系統，酌情評定承授人於各財政年度的績效水平，該評定對承授人具約束力及決定性。

其他資料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待相關承授人與本公司訂立的相關授出協議載列之有關本公司候選藥物臨床開發狀況、上市狀況、商業開發合作狀況及／或生產狀況的里程碑獲達成後，方可歸屬。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07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獨立釐定，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授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各自為1,754,556份及1,754,556份。

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可予發行的相關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原因是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或獎勵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

授予實體的貸款安排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授予任何實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3條及第13.20條的披露規定的任何貸款。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在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高瓴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在上市日期後，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因此，於報告期內，並無本公司控股股東質押股份的情況。

附帶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契諾的貸款協議

在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高瓴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在上市日期後，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因此，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附帶關於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契諾的貸款協議。

違反貸款協議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違反所涉貸款會對本公司業務運營帶來重大影響的貸款協議。

其他資料

向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6條及第13.22條作出披露的向聯屬公司提供的財務資助或作出的擔保。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重大訴訟

除「或然負債」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0月7日在聯交所上市，合共發行129,683,500股發售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發行的股份），通過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2,92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36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28日之公告所載，本公司須按招股章程所載目的按比例動用自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籌集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行股本證券以換取現金。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計劃、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分配至我們每項核心產品、其他主要產品和其他管線產品的不同階段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及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2023年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進一步更改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922.3百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613.7百萬元仍未動用，並將按照2023年中期業績公告所載之目的及比例分配和動用。本公司將因應實際業務所需按照有關擬定用途逐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餘額。

其他資料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已動 用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悉數動用 剩餘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附註2)
經修訂所得 款項淨額 分配 ^(附註1)	截至 2025年 1月1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已動 用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為GB491、GB261及GB263的研發 活動提供資金，包括正在進行及 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適應症擴展 及註冊備案籌備以及商業化	1,329.2	439.1	35.3	925.4	403.8 於2026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為我們的藥物管線擴展提供資金	253.6	135.4	2.2	120.4	133.2 於2026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為GB226(包括與GB492的聯合試驗)、 GB242及我們管線中其他候選藥物 正在進行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 註冊備案籌備及商業化提供資金	699.6	48.6	18.1	669.1	30.5 於2026年12月31日 或之前
一般企業用途	253.6	46.8	0.6	207.4	46.2 於2025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總計	2,536.0	669.9	56.2	1,922.3	613.7

附註：

1. 所得款項淨額數字已就計算分配及動用用途換算為人民幣，並因自上市以來外幣匯率的波動而稍作調整。
2. 悉數動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以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之最佳估計為基準。其可能因應現行及未來市況之發展而作出變動。

其他資料

下表詳述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配至我們產品的不同階段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進一步細分及其動用情況。

經修訂分配至各個階段的 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1)								
				截至 2025年 1月1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的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悉數動用剩餘 未動用所得款 項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附註2)
	臨床前 人民幣百萬元	臨床 人民幣百萬元	商業化 (包括註冊)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GB491	–	736.4	100	167.1	31.5	700.8	135.6	於2026年12月31日 或之前
GB261	55.8	277.1	–	182.2	2.3	153.0	179.9	於2026年12月31日 或之前
GB263	45.8	114.1	–	89.8	1.5	71.6	88.3	於2026年12月31日 或之前
GB242、GB226、GB492及 其他產品 ^(附註3)	23.9	549.7	126	48.6	18.1	669.1	30.5	於2026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總計				487.7	53.4	1,594.5	434.3	

附註：

1. 所得款項淨額數字已就計算分配及動用用途換算為人民幣，並因自上市以來外幣匯率的波動而稍作調整。
2. 悉數動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以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之最佳估計為基準。其可能因應現行及未來市況之發展而作出變動。
3. 其他產品包括GB221、GB223、GB241、GB251、GB262及GB264。本公司將根據當前及未來的發展情況及市場競爭環境對該等產品進行投資。

其他董事委員會

除審核委員會外，本公司亦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董事資料變動

於報告期內，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1) 呂東博士於2025年6月26日退任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2) 崔白女士自2025年6月26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至關重要，可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準則。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行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並提高董事會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如適用）。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察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其他資料

董事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一切交易以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宜。

我們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其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就本公司所知，於報告期內並無有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馮冠豪先生、劉逸先生及崔白女士，馮冠豪先生（即本公司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本報告。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進行討論。

此外，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獨立審閱報告

致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57至73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8月29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益	6	32,245	14,470
銷售成本		—	(349)
毛利		32,245	14,121
行政開支		(25,113)	(38,548)
研發開支		(74,559)	(109,68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9)	(9,628)
其他收入淨額		1,750	3,87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3)	282
經營虧損		(65,709)	(139,580)
財務收入		18,632	12,223
財務成本		(2,930)	(8,979)
財務收入淨額		15,702	3,244
除稅前虧損	7	(50,007)	(136,336)
所得稅收入／(開支)	8	(4,366)	1,281
期內虧損		(54,373)	(135,055)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4,266)	(134,465)
非控股權益		(107)	(59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 期內虧損 (人民幣元)	10	(0.10)	(0.26)
攤薄			
— 期內虧損 (人民幣元)	10	(0.10)	(0.26)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5年6月30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虧損	(54,373)	(135,055)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5)	(5,983)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85)	(5,983)
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12	—
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12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27	(5,98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54,346)	(141,038)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4,212)	(140,448)
非控股權益	(134)	(590)
	(54,346)	(141,03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6月30日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1	3,809	4,915
使用權資產		724	904
無形資產	12	168,658	100,466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15	83,844	83,732
其他應收款項、押金及預付款項		21,514	23,503
遞延稅項資產		9,143	8,915
非流動資產總額		287,692	222,43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押金及預付款項		27,199	8,50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9,907	1,058,790
流動資產總額		1,037,106	1,067,29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172,128	82,8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176	26,711
租賃負債		356	356
遞延收入		4,030	5,853
應付稅項		7,861	6,341
流動負債總額		210,551	122,08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6月30日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89	55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4	482	350
遞延收入		4,335	4,262
遞延稅項負債		10,333	10,79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539	15,963
資產淨額		1,098,708	1,151,679
權益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1	70
股份溢價		9,489,059	9,477,833
庫存股份		(747)	(747)
儲備		(1,493,856)	(1,484,058)
累計虧損		(6,895,885)	(6,841,619)
		1,098,642	1,151,479
非控股權益		66	200
總權益		1,098,708	1,151,679

第57頁至第73頁的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8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董事會代表簽署。

翁承毅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于鐵銘
非執行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25年6月30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69	9,397,851	(5,198)	(1,413,572)	(6,790,336)	1,188,814	1,886	1,190,700
綜合虧損								
— 期內虧損 (經重列)	-	-	-	-	(134,465)	(134,465)	(590)	(135,055)
— 其他全面虧損	-	-	-	(5,983)	-	(5,983)	-	(5,983)
與擁有人的交易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4,903	-	4,903	-	4,903
—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股份	1	74,402	4,451	(78,847)	-	7	-	7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70	9,472,253	(747)	(1,493,499)	(6,924,801)	1,053,276	1,296	1,054,572
於2024年12月31日 (經審核)	70	9,477,833	(747)	(1,484,058)	(6,841,619)	1,151,479	200	1,151,679
綜合虧損								
— 期內虧損	-	-	-	-	(54,266)	(54,266)	(107)	(54,373)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54	-	54	(27)	27
與擁有人的交易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5,205)	-	(5,205)	-	(5,205)
—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股份	1	11,226	-	(4,647)	-	6,580	-	6,580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71	9,489,059	(747)	(1,493,856)	(6,895,885)	1,098,642	66	1,098,70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25年6月30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49,014)	(172,780)
已收利息	3,783	15,632
已收政府補助	241	1,15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4,990)	(155,99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物業及設備的付款	—	(572)
存置定期存款	(751,653)	(909,637)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8	5,76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51,645)	(904,44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66)	(2,916)
租賃付款利息	(22)	(97)
發行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行使的股份所得款項	1	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87)	(3,0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96,822)	(1,063,453)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8,790	1,165,48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714)	3,538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254	105,5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9,907	1,017,797
於取得時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751,653)	(912,231)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254	105,56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1 一般資料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及商業化腫瘤學及自身免疫性疾病藥物。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1961年第三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要求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事項，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除於本期間的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兌換性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及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可兌換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故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4 重列比較金額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4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本集團於2024年底發現一名前僱員涉嫌挪用資金。所產生的淨虧損為人民幣8,944,000元，已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反映（詳情請參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於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重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於2024年6月30日，挪用及不可收回的資產為人民幣9,628,000元，其中已收取但未入賬其他收入及財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25,000元及人民幣733,000元，賬面現金為人民幣8,770,000元。

重列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概述如下：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9,628)	(9,628)
其他收入淨額	3,750	3,875	125
財務收入	11,490	12,223	733
財務收入淨額	2,511	3,244	733
除稅前虧損	(127,566)	(136,336)	(8,770)
期內虧損	(126,285)	(135,055)	(8,770)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5,695)	(134,465)	(8,77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4 重列比較金額 (續)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 期內虧損 (人民幣元)	(0.25)	(0.26)	(0.01)
攤薄			
— 期內虧損 (人民幣元)	(0.25)	(0.26)	(0.0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32,268)	(141,038)	(8,770)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1,678)	(140,448)	(8,77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163,277)	(172,780)	(9,503)
已收利息	14,899	15,632	73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7,228)	(155,998)	(8,7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54,683)	(1,063,453)	(8,77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336	105,566	(8,7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26,567	1,017,797	(8,770)
於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336	105,566	(8,77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5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本集團始終於單一呈報分部中營運，從事人用生物製藥產品的發現、研發及商業化。管理層將該項業務作為一個經營分部，審閱其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如何分配作出決策。因此，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僅有一個可作出戰略性決策的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位於中國，故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主要來自中國。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許可收入	32,245	14,470

本集團僅有一個分部，且並無適用的進一步收入分部資料。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研發費及臨床試驗開支	35,501	52,801
匯兌虧損淨額	8,803	2,82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9	9,628
非流動資產減值	—	3,61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8 所得稅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概無撥備香港利得稅，乃因並無產生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其他地方 遞延	5,056 (690)	— (1,281)
期內稅項支出／(貸項)總額	4,366	(1,281)

9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21,205,520股(2024年：509,677,651股)計算，並予以調整以反映期內的供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潛在攤薄股份，其與持作僱員購股權計劃的股份以及將向ABT非控股股東Ab Studio Inc. (「ABS」)發行的股份相關(附註15)。由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潛在攤薄股份對本集團每股虧損起反攤薄作用。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虧損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54,266)	(134,465)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21,205,520	509,677,651

11 物業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809,000元（2024年6月30日：人民幣4,915,000元）的資產，產生出售虧損淨額人民幣47,000元（2024年6月30日：人民幣3,077,000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2024年6月30日：人民幣31,472,000元）。

12 無形資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2024年6月30日：人民幣2,118,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13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以內	165,469	79,826
1年以上	6,659	2,999
總計	172,128	82,825

由於短期到期性質，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14 關聯方交易

執行董事認為，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下列各方為關聯方：

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	---------

ABS	ABT少數股東
-----	---------

下列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曾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a) 本集團於期內與一名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購買租賃服務及水電	29	293
購買研發服務	—	303
總計	29	59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14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關聯方款項		
非貿易性質		
ABS(i)	482	350
減：非流動部分	(482)	(350)
流動部分	—	—

(i) ABS乃ABT的非控股股東。應付ABS款項歸因於收購ABT的或然代價。於2025年6月30日，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482,000元。該款項將在達致與開發進展、監管批准及許可安排有關的特定里程碑成就後支付予ABS。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5,799	8,34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i)	(2,013)	9,707
養老金、社會保障費用及住房福利	983	823
總計	4,769	18,871

(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已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應用回溯法釐定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該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可能涉及波幅及無風險利率等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下表概述於2025年6月30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定量敏感度分析：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股權投資	回溯法	波幅： 52.58%	預期波幅增加／減少1%，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330,000元及人民幣225,000元
		無風險利率： 3.86%	預期無風險利率增加／減少1%，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504,000元及人民幣745,000元

本集團應付關聯方款項的或有代價已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釐定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乃基於期末的市場報價及或有事項的概率。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期內，第1層級與第2層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之轉撥，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無轉入或轉出第3層級（2024年：無）。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5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賬面值
	活躍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		
	市場的報價	輸入數據	察輸入數據		
	(第1層級)	(第2層級)	(第3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83,844	83,844	83,844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賬面值
	活躍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		
	市場的報價	輸入數據	察輸入數據		
	(第1層級)	(第2層級)	(第3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83,732	83,732	83,73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5年6月30日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賬面值
	活躍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		
	市場的報價	輸入數據	察輸入數據		
	（第1層級）	（第2層級）	（第3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的或有代價	-	482	-	482	482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賬面值
	活躍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		
	市場的報價	輸入數據	察輸入數據		
	（第1層級）	（第2層級）	（第3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的或有代價	-	350	-	350	350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3日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023年中期業績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30日之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27日採納的2023年購股權計劃
「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27日採納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管理人」	指	薪酬委員會或其代表，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運作
「AE」	指	不良事件
「ASH」	指	美國血液學年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獎勵」	指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條款授予承授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BD」	指	業務發展
「BIC」	指	同類最佳
「BICR」	指	盲態獨立中心閱片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andid」	指	Candid Therapeutics, Inc.，一間處於臨床階段的生物技術公司，專注於通過新型T細胞銜接器平台改變自體免疫及炎症疾病的治療

釋義

「CDMO」	指	合約開發及製造組織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通函」	指	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就新上市申請刊發的通函
「CMC」	指	化學、製造及控制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4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代價股份」	指	本公司將向億騰醫藥股東配發及發行以作為建議合併代價的股份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合作開發協議」	指	嘉和生物藥業與億騰醫藥就兩款三特異性抗體（GBD218及GBD220項目）訂立的合作開發協議
「CRS」	指	細胞因子釋放綜合徵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郭博士」	指	郭峰博士，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前執行董事

釋義

「億騰醫藥」	指	億騰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億騰醫藥（蘇州）」	指	億騰醫藥（蘇州）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合資格參與者」	指	合資格參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或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人士（視情況而定）
「合資格人士」	指	管理人甄選或批准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各參與者
「經擴大集團」	指	於建議合併交割後經億騰醫藥及其附屬公司擴大後的本集團
「ESMO」	指	歐洲腫瘤學會
「執行人員」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執行人員
「FIC」	指	同類首創
「FIH」	指	首次人體
「嘉和生物藥業」	指	嘉和生物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12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一
「全球發售」	指	提呈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以及有條件配售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3日之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釋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HHJH」	指	HHJH Holdings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8年6月1日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高瓴的成員公司及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
「高瓴」	指	HHJH、HH BIO Investment Fund, L.P.、Hillhouse Fund IV, L.P.及高瓴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HR」	指	風險比
「HR+」	指	激素受體陽性
「IND」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上市申請，於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IP」	指	知識產權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許可」	指	開發、使用、製造、商業化及以其他方式利用GB261的獨家許可（不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
「許可協議」	指	本集團與被許可人就許可訂立的許可協議
「被許可人」	指	TRC 2004, Inc.，一家由Two River, LLC及Third Rock Ventures在美國德拉瓦州共同創立的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10月7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股份首次獲准於聯交所買賣之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MAH」	指	藥品上市許可持有人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合併協議」	指	本集團與億騰醫藥於2024年9月13日就建議合併訂立的合併協議及計劃
「合併先決條件」	指	本公司及／或億騰醫藥完成建議合併的義務所須達成的先決條件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PFS」	指	中位無進展生存期
「NDA」	指	新藥上市申請
「所得款項淨額」	指	全球發售期間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
「新上市申請」	指	本公司有關建議合併的視作新上市申請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其前身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醫保目錄」	指	《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

釋義

「 ORR 」	指	客觀有效率
「 PCC 」	指	臨床前候選化合物
「 PFS 」	指	無進展生存期
「 PK/PD 」	指	藥物代謝動力學／藥物效應動力學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18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 PR 」	指	部分緩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8月19日採納並於2020年4月16日及2020年7月31日修訂及重列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建議合併」	指	本公司以合併方式對億騰醫藥進行的建議收購，根據合併協議，億騰醫藥將在有關合併中存續並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3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能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SD 」	指	疾病穩定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現時面值為每股0.00002美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購股協議」	指	本集團與被許可人就許可訂立的購股協議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TCE」	指	T細胞銜接器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沃嘉」	指	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2019年6月5日註冊成立的商業公司，為沃森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
「沃森」	指	雲南沃森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於2001年1月16日成立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300142）
「清洗豁免」	指	有關建議合併的清洗豁免
「%」	指	百分比